

证券代码：836619

证券简称：显鸿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与呼和浩特市月牙堂网络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月牙堂”）签订《股转转让协议》，将公司持有的内蒙古数字云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数字云旅”）的51%股权（认缴306万，实缴306万），以30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月牙堂。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数字云旅的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2. 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条（一）的规定：

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566,778,740.01 元，期末净资产为 295,156,664.38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数字云旅资产总额为 17,094,370.50 元，净资产为 2,785,569.13 元。

公司不存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相关资产进行出售的情形。本次拟出售的数字云旅资产总额和资产净额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和资产净额的比例分别为 3.02%、0.94%。

综上，本次交易未达到上述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公司持有内蒙古数字云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吴葵生、吴琪琪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呼和浩特市月牙堂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川工业园区科技园2楼210、228室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川工业园区科技园2楼210、228室

注册资本：5,000,000元

主营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网络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市场营销策划；广告制作；广告发布；规划设计管理

法定代表人：宫哲

控股股东：宫哲

实际控制人：宫哲

关联关系：数字云旅实际控制人、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内蒙古数字云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智能制造产业园 E2三层西区15号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股东及持股比例：股东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51%，股东呼和浩特市月牙堂网络服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49%。

成立时间：2020年11月25日

注册资本：600万元

实缴资本：306万元

经营范围：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

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市场营销策划；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规划设计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不存在为公司融资提供抵押担保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内蒙古数字云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将导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交易完成后，内蒙古数字云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根据大华审字[2024]0611022590号《审计报告》，截至审计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内蒙古数字云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额为17,094,370.50元，净资产为2,785,569.13元。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定价依据公平、合理，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价格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出于经营发展需要，拟以 306 万元的价格将持有的数字云旅 51%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月牙堂。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数字云旅的股权，月牙堂持有数字云旅 100%的股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无重大不利影响。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出售资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无不利影响。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引起主营业务、商业模式发生变化，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显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